攀枝花市仁和区商务局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仁和区商务局为区政府正科级单位，下设综合股、商贸流通股两个股室；下设参公管理事业单位1个（仁和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设行政办公室、生产业务发展股两个股室；代管事业单位仁和区服务业发展事务中心，下设运行分析股、招商引资服务股两个股室。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内外贸易、商务流通、服务业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促进全区国内外贸易、商务流通、服务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和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的建议，承担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

3.承担牵头协调全区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

任。拟订规范市场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组织开展商务领域行政综合执法，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指导流通领域节能降耗和再生资源回收市场体系建设工作。

4.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服务业发展工作。规划全区商务系统电子政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发展；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加快商贸服务业、社区商业和第三方物流发展，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负责监督、指导全区商务行业协会、学会等社团组织工作。

5.负责全区商务运行调节，监测分析全区商务运行态势和质量，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承担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监督管理责任。按职责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

6.依法核准权限以内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7.承担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责任，加强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农产品推销及农村商业网络行业指导服务，参与抓农民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的特色产业发展等“三农”服务。

8.负责全区进出口、加工贸易管理和服务工作；指导全区

国际服务贸易，促进服务贸易出口，管理技术贸易工作，组织企业开展境外贸易和国内涉外贸易促进活动。

9.负责我区赴外举办的各种商品交易和经贸推介活动，指导和监督管理在仁和区境内举办的各种商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

1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照省、市的要求和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仁和区商务局是区政府的工作部门。行政编制 6 人（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现实有人员 6 人；下设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1 个（仁和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参公编制 3 人，实有人员 2 人。代管区属事业单位 1 个（仁和区服务业发展事务中心），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9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 年仁和区商务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合计 882.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2.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4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仁和区商务局部门财政资金支出合计882.13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297.08万元；项目支出585.05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目标制定。一是全力确保完成各项经济指标任务。全面力争完成市级下达服务业经济指标、招商引资等任务；二是聚焦项目建设，助力产业发展。加快推进金沙江冷链智慧商贸城、中通快递川滇渝智慧物流园项目区建设，推动现代物流业和商贸业蓬勃发展；三是加快服务业招商引资工作。加快推进仁和国际康养社区以及总部经济、京东物流园、攀枝花行远牧业产业园、攀枝花体育南城、东方电气加氢综合能源站、大田会议研学基地等项目落地；四是加强“四上企业”培育，促经济增量。持续深入挖掘同乐家居、银泰城等商业综合体、永辉超市等商超以及欢颜化妆品、红蜻蜓蛋糕等大型个体户的升规培育工作。

2.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人员类经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财政供养人员公务员6人，事业人员9人，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人员经费保障率100%，完成率 93.14%%。主要原因：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2022年1—12月，完成率：100%；

成本指标：预算数294.11万元，执行数273.93万元，预

算执行率为 93.14%。主要原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人员基本支出，确保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转，完成率 95%；

满意度指标：干部职工满意度≥95%。

（2）运转类经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公用经费配备标准8000元/人。年,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公用经费保障率 100%，完成率 82.68%，主要原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2022 年 1 月至 12 月，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预算数 28 万元，执行数 23.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2.68% 。主要原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经费未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服务业发展事业健康发展，完成率 95%。

满意度指标：干部职工满意度≥95%。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实施项目 13 个，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项目经费保障率为 100%，完成率 31.02%。主要原因：一是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二是个别项目按计划还未实施完成，项目资金需待项目全部实

施完成后给予支付；

时效指标：2022 年 1 月至 12 月，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预算数 1886.08 万元，执行数 585.0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1.02% 。主要原因：一是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二是个别项目按计划还未实施完成，项目资金需待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后给予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促进第三产业发展，增加创业、就业机会，提升竞争力，促进仁和区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完成率 90%。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90%。

3.支出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情况。预算数 28 万元，执行数 23.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2.68% 。主要原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

4.及时处置。仁和区商务局加大资金管理力度，认真开展事前、事中、事前绩效运行监控，并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中。对 2022 年第一批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攀西汽车产业集聚区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等实施进度较为缓慢的项目，加大对项目建设业主的监督力度，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对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尚未支付的项目，积极与区财政进行对接，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5.执行进度。

（1）2022年6月预算执行情况：支出数406.28万元，完成预算数46.06%;其中:基本支出166.01万元,项目支出240.27万元;

（2）2022年9月预算执行情况：支出数765.46万元，完成预算数86.77%;其中:基本支出242.16万元,项目支出523.3万元;

（3）2022年11月预算执行情况：支出数822.1万元，完成预算数93.19%；其中：基本支出247.05万元，项目支出575.05万元。

6.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仁和区商务局实施特定目标类项目13个项目，预算资金1886.08万元，支出资金585.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1.02%。其中：服务业产业发展经费项目预算30万元，支出10.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4.67%，主要原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十四五”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规划编制费19.6万元未支付；服务业企业统计人员补助资金68.82万元，支出38.1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5.41%，主要原因：资金调度困难，2022年3-4季度服务业统计人员补助资金未支付；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区级资金预算600.86万元，支出金额391.6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5.18%，主要原因：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防疫物资采购款未支付及财政重新调整资金列支渠道;2022年第一批省级内贸流通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预

算 40.5 万元，支出金额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0%，主要原因：根据按照《招商引资协议书》规定：乙方开展的进出口贸易经甲方监督评估认可，在海关外贸进出口统计数据反馈至甲方后，甲方对乙方符合相关政策和合同约定的进出口贸易项，及时按合同约定向乙方兑现奖励。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乙方开展的进出口贸易数据按照统计工作要求，需到 2023 年 1 月才能反馈给甲方，奖励资金还未支付；2021 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预算 3 万元，支出 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6.67%，主要原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资金未支付。攀西汽车产业集聚区省级专项资金预算 1000 万元，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0%，主要原因：按照《攀西汽车产业服务业集聚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专项资金经区级、市级验收通过后一次性拨付。如项目实施效果与项目申报时存在差异，由区政府召开会议研究确定新的资金扶持额度，并将结果进行公示”。目前因各项目尚未完成建设无法开展验收工作，1000 万元财政资金未拨付。

7.资金结余率。仁和区商务局 2022 年度执行项目数 13 个，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项目数 11 个。全年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用途和目的，做到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款项支付规范，专款专用，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较好地执行了年初预算各项资金计划。

8.违规记录。本单位严格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精神，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责任，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部门责任意识，目前没有绩效管理违规行为、不存在违规记录。

（二）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各项目分管股室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漏洞，对项目实施起到督促作用。通过自评工作的开展，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以及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项目实施股室进行整改，加强预算财务管理，完善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增加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自评公开。仁和区商务局于2023年5月15日在仁和区公共信息网站上，对我局2022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及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进行了公开。

3.问题整改。

存在问题：一是部分项目经费拨付率较低；二是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改进措施：一是与区财政进行沟通，及时支付项目经费；二是根据年初预算情况，加强项目执行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加强预算管理，力求做到预算的精准性，减少预算差异率。

4.应用反馈。仁和区商务局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中央、省、市区的各项财务管理规定，规范财务管理，将预算执行纳入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按期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部门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自评质量。

仁和区商务局对照《仁和区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专项预算项目的部门）》罗列项目，严格对照 2022 年预决算数据，条理清晰，逐项核对，准确高效地完成自评登记；通过加强绩效预算管理，财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行政效率得到提高，促进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仁和区商务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坚持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成效较好。社会评价良好，群众满意度较高。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自评 91.42 分。

（二）存在问题。

一是由于财政资金调度困难，存在部门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现象。个别项目工作内容完成，但财政资金未支出，造成预算执行进度滞后情况。二是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三）改进建议。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力求做到预算的精准性，减少预算差异率。二是根据年初预算情况，加强项目执行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三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及时支付资金，提升预算执行率。

附件：1.2022年服务业企业统计人员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区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3.2022年“四上”企业升规入统奖励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攀枝花市仁和区商务局

2023年5月11日

附件 1:

2022 年服务业企业统计人员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15001</td><td>实施单位</td><td>仁和区商务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td><td>预算数:</td><td>68.82</td><td>执行数:</td><td>38.13</td></tr>
<tr><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68.82</td><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38.13</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按照《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进一步加强统计工作十五条措施〉的通知》（攀仁府办〔2021〕34 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统计工作，夯实统计基础，提高统计数据质量，较好地实现科学统计，全面真实反映我区服务业经济发展水平，确保完成市级下达我区2022年服务业经济各项指标任务。</td><td colspan="2">2022 年我区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 77.38 亿元，增速 4.6%，占全区 GDP 的比重 3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61.96 亿元，增速 3.4%；完成外贸进出口额 15900 万元;完成服务业新增 5 家净增 4 家、商贸业新增 21 家净增 19 家的“四上企业”培育工作。</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
指标</td><td>三级
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r>
<tr><td>完成
指标</td><td>数量
指标</td><td>服务业企业统计人员</td><td>在库商贸业 129 家（其中：限上商贸在库 99 家，限下在库 30 家），预计扩样 20 家。服务业规上 25 家，规下 10 家，劳动工资报表企业 180 家</td><td>在库商贸业 129 家（其中：限上商贸在库 99 家，限下在库 30 家），预计扩样 20 家。服务业规上 25 家，规下 10 家，劳动工资报表企业 180 家</td></tr>
</table>

		质量指标	夯实统计基础，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调动服务业统计人员工作积极性，夯实统计基础，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调动服务业统计人员工作积极性，夯实统计基础，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时效指标	按工作计划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6 月
		成本指标	企业统计人员补助	68.82 万元	38.1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科学统计，全面真实反映我区服务业经济发展水平	好地实现科学统计，确保完成市级下达我区 2022 年服务业经济各项指标任务，推进我区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好地实现科学统计，确保完成市级下达我区 2022 年服务业经济各项指标任务，推进我区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业企业统计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85%	满意度≥90%

附件 2: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区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5001		实施单位	仁和区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600.86	执行数:	391.62
		其中: 财政拨款	600.86	其中: 财政拨款	391.6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决策部署，为防范疫情输入，做好应急处置准备，按照“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的原则，确保 2022 年疫情防控应急储备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决策部署，为防范疫情输入，做好应急处置准备，按照“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的原则，确保 2022 年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	

	物资工作有序推进。			资工作有序推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采购	采购防控物资 6 批次	采购防控物资 6 批次
		质量指标	保障全区防疫物资的“紧急需求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通过储备物资的采购，保障全区防疫物资的“紧急需求”，保证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序开展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通过储备物资的采购，保障全区防疫物资的“紧急需求”，保证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序开展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期间	2022 年 1—12 月	2022 年 1—12 月
		成本指标	物资采购资金	600.86 万元	391.6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进一步防范疫情输入，做好应急处置准备，确保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进一步防范疫情输入，做好应急处置准备，确保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85%	满意度≥90%

附件 3:

2022 年“四上”企业升规入统奖励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15001</td><td>实施单位</td><td>仁和区商务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td><td>预算数:</td><td>56.1</td><td>执行数:</td><td>43.5</td></tr>
<tr><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56.1</td><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43.5</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按照《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四上”企业升规入统奖励办法〉的通知》（攀仁府办〔2022〕48号）文件精神，拟对仁和区2019—2020年升规入统的29户“四上企业”进行奖励，（其中2019年升规入统的14户，奖励金额为2.4万元，2020年升规入统15户，奖励金额1.5万元）。</td><td colspan="2">按照《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四上”企业升规入统奖励办法〉的通知》（攀仁府办〔2022〕48号）文件精神，对仁和区2019—2020年升规入统的23户“四上企业”进行奖励，（其中2019年升规入统的10户，奖励金额为2.4万元，2020年升规入统13户，奖励金额1.5万元）。</td></tr>
<tr><td rowspan="7">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对升规入统进行奖励</td><td>2019年升规入统企业14户，2020年升规入统企业15户</td><td>2019年升规入统企业10户，2020年升规入统企业13户</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有效推进“四上”企业培育工作</td><td>积极培育企业做大做强，壮大“四上”企业队伍，有效支撑仁和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td><td>积极培育企业做大做强，壮大“四上”企业队伍，有效支撑仁和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按照工作计划推进</td><td>2022年1—12月</td><td>2022年1—12月</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奖励资金</td><td>56.1万元</td><td>43.5万元</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有效推进“四上”企业培育工</td><td>极培育企业做大做强，有效推进“四上”企业培</td><td>极培育企业做大做强，有效推进“四上”企业培育</td></tr>
</table>

			作，壮大服务业经济总量	育工作	工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85%	满意度≥98%